

重庆建设摩托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 年 4 月 15 日，本公司以书面通知及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6 年 4 月 27 日下午 15:00 时，会议在公司 102 楼一会议室以现场召集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实到 11 人，其中关联董事 6 人，他们分别是李华光、吕红献、颜学钊、倪尔科、滕峰、邓刚；非关联董事 5 人，他们分别是郝琳、李定清、彭珏、刘渝琳、刘志强。公司监事、董秘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吕红献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

一、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表决结果为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李定清、彭珏、刘渝琳、刘志强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15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 2015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见当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公告）。

二、2015 年度总经理报告。表决结果为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2015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见当日 <http://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和《香港商报》之公司公告）。表决结果为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表决结果为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按企业会计准则编制，2015 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073.51 万元，未分配利润 -94752.00 万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年度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首先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公司本年度不分配也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

五、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见当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公告）。表决结果为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发表意见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六、关于对 201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及 2016 年度续聘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议案详见当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公告）。表决结果为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聘期一年，财务报表审计费为人民币 4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为人民币 20 万元。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

七、关于公司 201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见公告编号 2016-027）。因同一控制下而形成关联关系的董事回避了表决，由非关联董事表决，表决结果为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进行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符合公司利益。董事会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综上，公司上述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交易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拟对外担保的议案（见公告编号 2016-029）。因同一控制下而形成关联关系的董事回避了表决，由非关联董事表决，表决结果为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

九、关于对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见当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公告）。表决结果为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发表意见认为，本报告反映了兵器装备集团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

十、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见公告编号 2016-045）表决结果为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见公告编号 2016-033）。表决结果为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16年5月25日14:30时在公司102楼一会议室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并将以上第一、三、四、六、七、八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及表决。

备查文件：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建设摩托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三十日